

A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黔农提复字〔2020〕123号

签发人：杨昌鹏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1098号提案的答复

周运超委员：

您提出的《农村产业结构调整背景下强化新型农民培训》收悉。感谢您对我省高素质农民培育（原来的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关于“涉农的政府部门推进技能培训”建议的答复

（一）现状。当前的农民培训，主要由省农业农村厅的高素质农民培育和省人社厅的全员劳动力培训组成。高素质农民培训主要针对当前农村有一定基础，愿意和正在从事农业相关行业的人作为培养对象，主要培养的是农民的农业专业技能和

综合素质提升；全员劳动力培训是针对所有的农民（这两年主要重点针对贫困户和易地扶贫搬迁户），是广泛的各种行业门类的撒网式培训，主要做的基础性普惠性的培训。以两类培训为主的农民教育培训，编织成了一张涵盖各层，形式多样的农民培训网络，在农业农村工作中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2019 年，农业农村部科教司印发《关于印发<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试行）>的通知》（农科（教育）函〔2019〕292 号），明确培训对象：年满 16 周岁，正在从事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务农农民和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培训类型：以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为目标导向开展培训。经营管理型重点培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创新创业带头人和农业经理人，提升培训对象的生产组织、人员管理、市场开拓、产品营销和风险防控能力；专业生产型主要培养掌握现代农业生产技术并直接从事种植、养殖和农产品加工的高素质农业劳动者，提升培训对象的生产组织能力和技术技能水平，提高其生产效率、质量标准和绿色发展水平；技能服务型主要培养掌握专业知识技能的农业专业技术服务人员，提升培训对象所从事产业或所在岗位的核心能力、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以及为农业生产提供专业化服务的能力水平。培训课程体系：分为综合素养课、专业能力课、能力拓展课三类。综合素养课包括但不限于思想政治、农业通识、农业农村政策法规、文化素养等课程；专业能力课包括但不限于乡村治理、农业生产技

术、农业经营管理、农产品营销、绿色发展等课程；能力拓展课由培训机构根据培训对象和培训目标自行设计。培训机构可结合实际情况，合理选择集中或分时段开展培训。

2019 年，全省农民教育培训共完成 393361 人。其中：新型职业农民培育项目 24301 人，各类实用技术培训 369060 人。

全员劳动力培训方面，2019 年全省各级各部门共开展综合素质提升培训 1235.48 万人次；开展农村技能培训 100.13 万人次（96.76 万人）。其中，开展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 48.74 万人次（47.29 万人），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技能培训 16.76 万人次（15.97 万人）。

（二）下一步工作。围绕我省 12 个重点发展产业和“一县一业”产业发展区域县，“一坝一业”产业发展坝区，聚焦 9+3 贫困县和毕节试验区，对照《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试行）》，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同时，将出台《贵州省 2020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培训形式：一是服务当地农业主导产业；二是服务所在地产业骨干企业和大型合作社；三是服务以往学员的升级培训需求。通过这些有指向和明确的方法，旨在更快更好的通过农民培训把传统农民向新兴技术工人上转换和驱动。

二、关于“创建新型农业产业技术市场”建议的答复

（一）现状。在围绕产业开展培训方面，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农办科

(2019) 26 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的意见》(黔府办函〔2019〕179 号)要求,农民教育培训工作紧紧围绕促进产业兴旺目标任务,坚持面向产业、融入产业、服务产业。2019 年,按产业分类完成培训 13765 人,并初步建立了“专门机构+多方资源+市场主体”的培育体系。在产业技术工人市场方面,2016 年 11 月,省农委印发了《<贵州省新型职业农民认定指导意见>的通知》(黔农发〔2016〕159 号),要求各县(市、区)开展认定工作,强化跟踪服务。我省 59 个县也相应出台了各县的《新型职业农民认定管理办法》(试行)和《新型职业农民政策扶持办法》(试行)。

2019 年 5 月 31 日、6 月 3 日农业农村部科教司在北京举办的农民教育培训管理者培训班和农业农村科技教育管理培训班会议精神,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农办科〔2019〕26 号)要求,农业农村部建议各省不再开展职业农民认定工作,并提出各省暂缓出台建立职业农民制度的实施意见。

(二) 下一步工作

1.将出台《贵州省 2020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围绕我省 12 个重点发展产业,聚焦 9+3 贫困县、毕节试验区,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坝区、移民搬迁几类人群开展培训。

2.探索建立核心学员库(产业学员储备库),实行动态管理,通过培训这个入口,把有想法,爱学习,有能力,踏实肯干愿

意发展产业，愿意为产业推动和乡村振兴出力的优秀学员遴选出来，建立核心学员库，引导和鼓励精英学员，做好带动示范，为农业产业技术工人市场提供坚实基础。

3.协同合作，构建新型农业产业技术市场。统筹利用各类高素质农民培育基地、涉农单位、农业院校、科研院所、专业技术协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黔台合作等培训资源，进一步健全完善“专门机构+多方资源+市场主体”培育体系，用培训体系覆盖和协同产业，让培训更多的与企业、与产业、与市场关联，做到有抓手有指向。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宋明伟；联系电话：13595030000）

抄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6月28日印发

共印9份